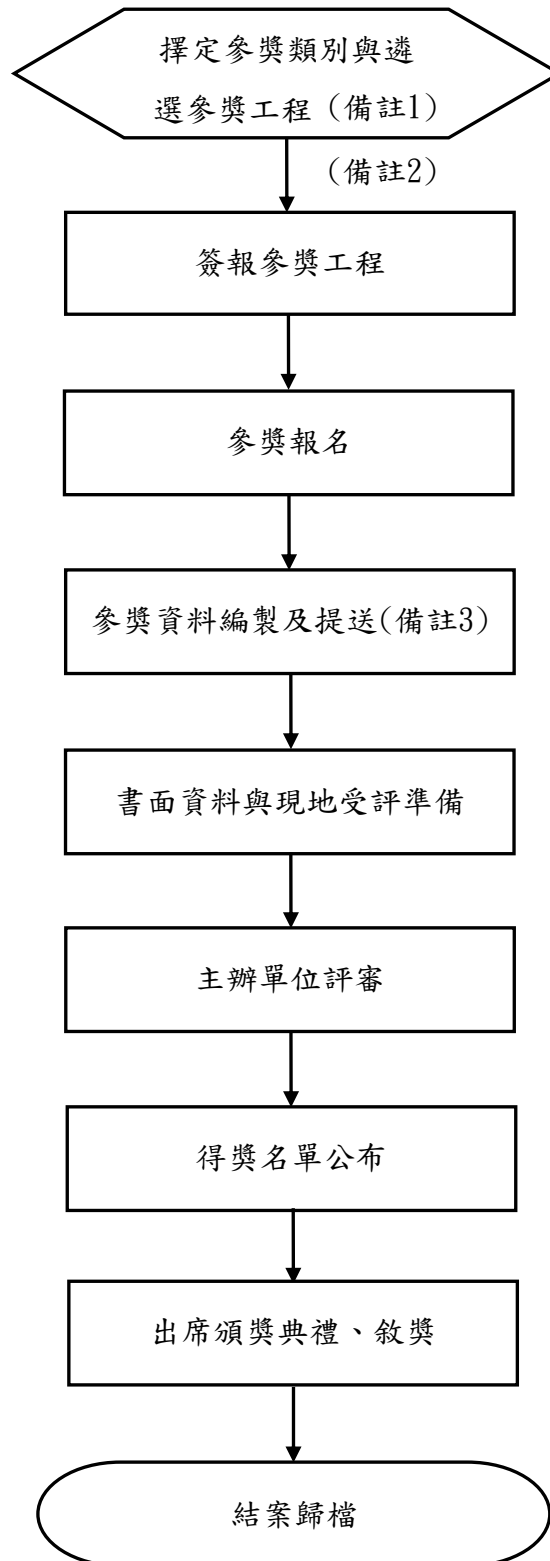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工程參獎標準作業流程圖

108.7.16 簽准實施



備註：

1. 由工程主辦單位遴選合適工程，移品安科簽報。
2. 各流程辦理時間依各獎項主辦單位規定期程辦理。
3. 工程主辦單位於各獎項截止收件日10工作天前將參獎資料提送品安科彙整簽報。